

关于 2021 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 建筑智能化系统安装与调试赛项（中职组）比赛（报 到）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

2021 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建筑智能化系统安装与调试赛项（中职组）将于 2021 年 6 月 22 日-25 日在青岛西海岸新区职业中等专业学校举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报到时间

2021 年 6 月 22 日全天。

二、报到地点

青岛颐瑞凯莱酒店（青岛市黄岛区月亮湾路与两河路交叉口旁）

三、比赛时间安排

日期	时间	内容	地点	
第一天(6月23日)	上午	10:00前	注册报到	赛场
		10:00-11:00	开赛式暨领队会（分批抽签、赛前说明）	报告厅
		11:30-12:00	选手熟悉赛场（限定在观摩区，不进入比赛区）	赛场
	下午	12:00-12:50	领队、指导老师、参赛选手在指定区域用餐	报告厅
		13:00	选手赛场检录（一次加密）	赛场
		13:10-13:30	选手赛位抽签（二次加密）	赛场
		13:30-16:30	第一场次比赛	赛场
		16:30-18:30	第一场次竞赛成绩评定并赛场封闭（三次加密）	赛场

第二天 (6月24日)	上午	8:00	选手集合上车	酒店
		8:40-9:00	选手检录	赛场
		9:00-12:00	第二场次比赛	赛场
	下午	12:00-13:00	赛场封闭, 选手指定区域就餐休息	赛场
		13:00-15:00	第三场次比赛	赛场
		14:00-14:30	赛场观摩	赛场
		15:00-18:30	第二场次、第三场次竞赛成绩合并评定	赛场
第三天 (6月25日)	上午	10:00-11:00	闭赛式	报告厅

注：比赛具体时间节点以《赛项指南》为准。

四、食宿及交通安排

住宿地点：青岛颐瑞凯莱酒店（青岛市黄岛区月亮湾路与两河路交叉口旁）。

承办校在流亭机场、青岛北站、青岛站、青岛西站等站点安排接站服务。比赛期间安排车辆接送选手往返酒店和赛点。

接站总负责人：李笃杰 13606487379

站点	学校联络人	联系电话
流亭机场	韩美健	13854230856
青岛北站	徐启龙	18353289981
青岛站	贺军鹏	15963239875
青岛西站	孙德胜	13668875316

五、比赛内容

本赛项设置对讲门禁及室内安防、网络视频监控、周界防范、巡更、建筑环境监测和智能照明监控六个建筑智能化典型系统的工程安装和调试任务。

具体内容详见竞赛规程。

序号	工作任务	内容	权重
1	对讲门禁及室内安防系统	依据系统设计文件，组织和实施对讲门禁及室内安防系统的工程施工，并完成调试和内部工程质量评测等相关工作任务。	0.2
2	网络视频监控系统	依据系统设计文件，组织和实施网络视频监控系统的工程施工，并完成调试和内部工程质量评测等相关工作任务。	0.2
3	周界防范系统	依据系统设计文件，组织和实施周界防范系统的工程施工，并完成调试和内部工程质量评测等相关工作任务。	0.2
4	巡更系统	依据系统设计文件，组织和实施巡更系统的工程施工，并完成调试和内部工程质量评测等相关工作任务。	0.1
5	建筑环境监测系统	依据系统设计文件，组织和实施建筑环境监控系统的工程施工，并完成调试和内部工程质量评测等相关工作任务。	0.1
6	智能照明监控系统	依据系统设计文件，组织和实施建筑环境监控系统的工程施工，并完成调试和内部工程质量评测等相关工作任务。	0.2

六、组队与报名

(一) 团体赛，2名选手为一队。竞赛队伍组成：由各省、市、自治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为单位组队参赛，各地区限报1队，每个参赛队限报1-2名指导教师，指导教师须为本校专职教师。

(二) 参赛选手须为2021年度在籍全日制中等职业学校学生；五年制全日制高职一至三年级（含三年级）在籍学生，不限性别，凡在往届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获本赛项一等奖的学生，不得报名参加本赛项比赛。

(三) 参赛选手和指导教师报名获得确认后不得随意更换。

如竞赛前参赛选手和指导教师因故无法参赛，须由省级教育行政部门于相应赛项开赛 10 个工作日之前出具书面说明，经大赛执委会办公室核实后予以更换。

七、赛事观摩

（一）大赛期间，允许各有关企业、单位、行业协会组织专家、技术人员团体、参赛队领队、指导教师在指定观摩区进行公开观摩。

（二）观摩人员可在 6 月 24 日下午场次的比赛开赛后在规定的时间内，以小组为单位，在赛场引导员的引导下，有序进入赛场观摩，观摩时间为半个小时。

（三）观摩人员只能在观摩区行动，不得大声讲话、不能拨打接听电话，不能在参赛选手岗位前停留，不得与选手有任何交流，不得干扰选手比赛，不准向场内裁判及工作人员打招呼、提问，禁止未经允许拍照和摄像。凡违反规定者，立即取消参观资格。

（四）新闻媒体等进入赛场必须经过大赛执委会允许，由专人陪同并听从现场工作人员的安排和管理，不能影响比赛进行。

八、大赛人员健康管理

为加强疫情防控，山东省委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运行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办公室印发了《2021 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南》和《关于进一步做好 2021 年全国

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所有参赛人员、专家、裁判员、监督仲裁员、技术支持人员及与会领导、工作人员、列席人员、志愿者、观摩人员、住地服务人员和司乘人员等均纳入大赛人员健康管理。

（一）所有大赛人员、司乘人员均需携带 48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报到，并且在赛场驻地再次进行 1 次核酸检测（报到时在酒店进行），结果显示阴性方可参赛或其他相关活动，核酸结果报告未出前活动地点仅限酒店内，不得外出。

（二）均须在大赛前申领“山东健康通行码”。健康申报状况正常，并取得健康码绿码者，方可参加大赛和大赛服务工作，健康码显示黄码、红码人员不得入内。

（三）存在以下情形的人员，不得参赛：①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②尚在隔离观察期、居家隔离观察期或健康监测期的密切接触者、密切接触者的密切接触者和一般接触者；③大赛报到日前 14 天有发热、咳嗽等症状未痊愈的，未排除传染病及身体不适者；④居住社区 21 天内发生疫情的；⑤大赛报到日前 21 天内有境外旅居史、接触史的人员和正在进行居家健康监测的人员。

（四）14 天内有国内发生本土疫情的地级市和有扩散风险的毗邻地区旅居史和接触史的人员不得参加济南市各项活动和赛事。确需在其他有关市参加赛事的上述情形人员，省外人员提前 2-3 天报到后统一进行 2 次核酸检测，结果均显示阴性方可参赛。

（五）健康筛查。每一个派出大赛人员的所在单位确定 1 名疫情防控联络员（联络员扫码入微信群标识，报到日 7 天内

发到工作群)。自6月8日(大赛前14天)起大赛人员单位组织对大赛人员全面进行健康筛查,并如实填写《大赛人员健康筛查信息采集表》(附件3),报到日当天将签字后的纸质版提交大赛疫情防控组。由各有关单位疫情防控联络员填写《大赛人员健康筛查汇总统计表》(附件4),于大赛报到日前2天将签字后的纸质版提交疫情防控组,或将扫描件发送至电子邮箱“1002248466@qq.com”。本表原则上只报一次,根据疫情需要及时增报。

(六)健康监测。经排查后符合参与大赛条件的人员,从6月8日(大赛前14天)开始连续开展健康监测。每天采取自查自报方式进行健康监测,早、晚各进行1次体温测量,填写《大赛人员自我健康监测记录表》(附件5),由各单位疫情防控联络员收集并填写《大赛人员健康监测汇总统计表》(附件6),将(附件5)、(附件6)签字后的纸质版报到日当天提交大赛疫情防控组。一旦发现发热、乏力、咳嗽、咽痛、打喷嚏、腹泻、呕吐、黄疸、皮疹、结膜充血等疑似症状,应及时向疫情防控组报告,并尽快就诊排查,未排除疑似传染病及身体不适者不得参与大赛,疫情防控组要逐一审核存档备查。

所有大赛人员提供的纸质版健康信息采集表和监测表等,均需加盖单位公章。

(七)大赛期间,每天采取自查自报的方式进行健康监测,早、晚各进行1次体温测量,每天填写《大赛人员自我健康监测记录表》,由指定人员进行健康监测汇总登记,并留存备查。

(八)做好乘坐城际交通工具的防护管理。尽量选择乘坐率较低的飞机、火车班次出行。出行期间应当备齐防护用品,

严格做好个人防护，全程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注意保持手卫生，尽量保持与其他人员的距离，减少在机场（车站）人员密集场所停留时间。

（九）大赛人员参赛期间实行赛场、酒店、交通等环节闭环管理，不会客、不串门、不聚集，不能与赛外人员接触交流。如需离开闭环区域，需经赛项执委会和大赛疫情防控组批准，能否返回赛场，应经赛项执委会和当地疫情防控专业人员进行评估后确定。

九、其他注意事项

（一）比赛期间执委会统一安排食宿，费用自理；各代表队须为每位参赛选手办理意外伤害险。比赛期间的场地和必要的交通，由承办单位提供。

（二）选手身份信息必须与网上报名信息一致。参赛选手报到时携带身份证、学生证。

（三）参赛队请在规定的时间内报到，以便做好接站服务。

（四）参赛队提前购买机票或火车票，做好信息登记，并将参赛行程及返程信息于6月11日前以电子邮件形式提交赛项执委会，以便做好信息统计，大赛期间有专人与各省市参赛队联系并做好接待服务。

邮箱地址：1554552690@qq.com

附件：1. 赛项参赛回执

2. 交通路线

3. 《大赛人员健康筛查信息采集表》
4. 《大赛人员健康筛查汇总统计表》
5. 《大赛人员自我健康监测记录表》
6. 《大赛人员健康监测汇总统计表》

2021 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
中职组建筑智能化系统安装与调试赛项执委会

2021 年 8 月 8 日

附件 1

2021 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建筑智能化系统安装与调试赛项参赛回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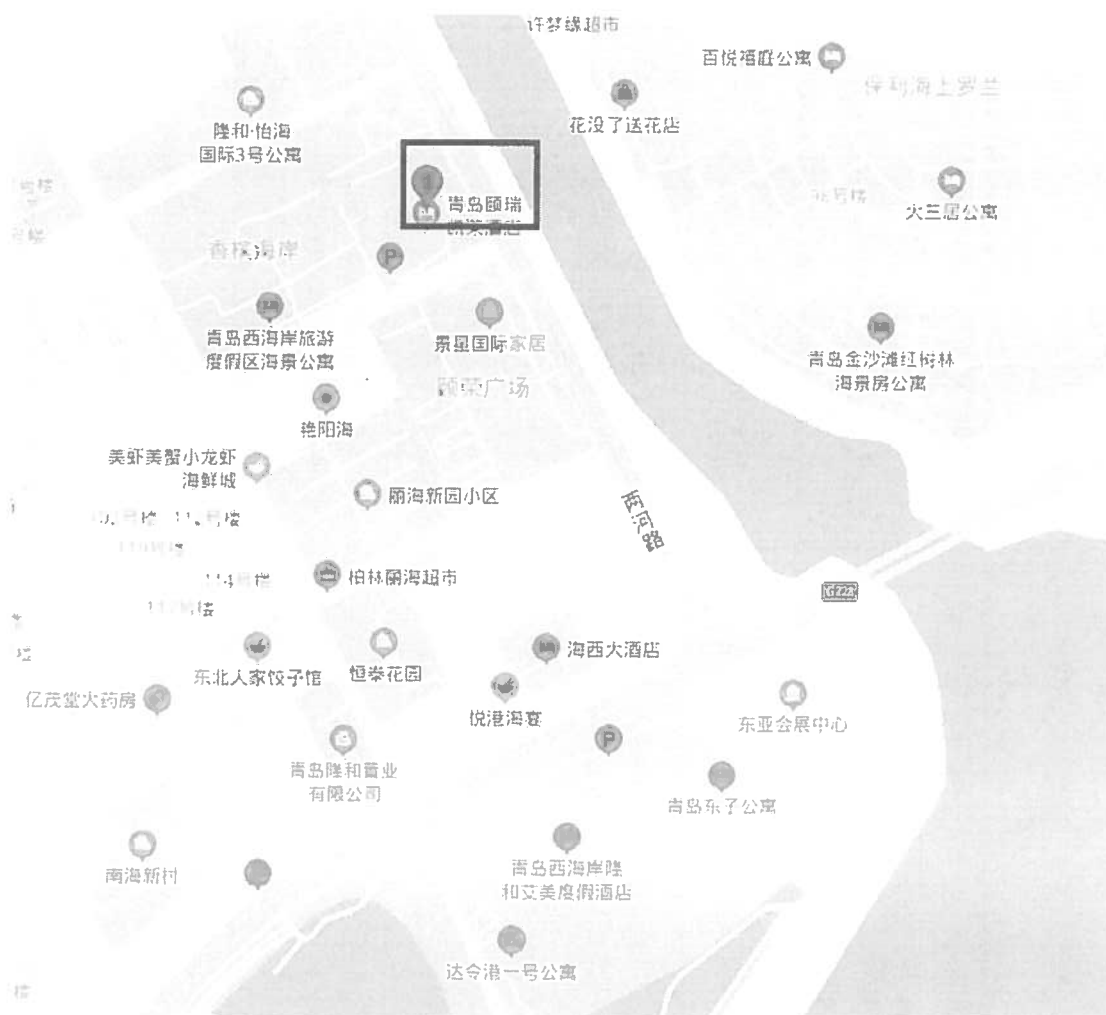
人员类型	姓名	职务	性别	民族	省份	抵达日期	抵达时刻	抵达站点	火车/飞机班次	返程日期	返程时刻	返程站点	火车/飞机班次	联系电话	学校	饮食禁忌要求	预定标间数量	预定大床房数量	住宿天数	备注
						6月22日	13:30			6月25日	8:00									

- 注：
- 1.人员类型：指领队（每省市 1 人）、指导教师、参赛选手或其他工作人员。
 - 2.职务：指本人在所在单位承担的职务，如校长、书记、副校长或部门主任等。
 - 3.抵达站点、返程送站站点：注明是流亭机场、青岛站、青岛北站或青岛西站。
 - 4.饮食禁忌：请有饮食禁忌的少数民族师生标记出。
 - 5.预定房间数量：以省市代表队或者参赛学校为单位填写，分别标明标间、大床房（单间）数量。
 - 6.请按表中的示例格式填写日期、时间。
 - 7.请各参赛队于 2021 年 6 月 11 日前将回执发至邮箱 1554552690@qq.com。

附件 2

一、报到及住宿地点：青岛颐瑞凯莱酒店（青岛市黄岛区月亮湾路与两河路交叉口旁）。承办校在流亭机场、青岛北站、青岛站、青岛西站等站点安排接站服务。比赛期间安排车辆接送选手往返酒店和赛点。

二、自驾车请导航青岛颐瑞凯莱酒店（青岛市黄岛区月亮湾路与两河路交叉口旁）。



青岛颐瑞凯莱酒店地理位置图

附件 3

大赛人员健康筛查信息采集表

姓名：

大赛身份：

联系电话：

	1	2	3	4	5	6	7	8	9
情形 姓名	健康码 ①红码 ②黄码 ③绿码	21天内旅居地（国家及县（市、区）	居住社区 21 天内发生疫情 ①是 ②否	属于下面哪种情形 ①确诊病例 ②无症状感染者 ③密切接触者 ④疑似病例 ⑤以上都不是	是否解除医学观察 ①是 ②否 ③不属于医学观察对象	14天内有以下症状 ①发热②乏力③咳嗽或打喷嚏④咽痛⑤腹泻⑥呕吐⑦黄疸⑧皮疹⑨结膜充血⑩都没有	如出现以上所列现症状，是否排除疑似传染病 ①是 ②否	核酸检测结果 ①阳性 ②阴性 ③不需要做核酸检测	新冠疫苗接种情况 ①已接种 ②暂未接种 ③有禁忌症不能接种

单位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备注：1. 大赛身份分为：①领导②裁判、技术人员③大赛人员④学校工作人员⑤酒店服务人员⑥司乘人员⑦其他人员。

2. 填写表格时选择序号填写。

3. 此表只填写一次。

4. 此表上交疫情防控组。

5. 如有新增大赛人员，随时上报。

大赛人员健康筛查汇总统计表

	1	2	3	4	5	6	7	8	9	10
内容 姓名	健康码 ①红码 ②黄码 ③绿码	21 天 内 旅 居 地 (国 家 及 县 (市 、 区))	居住社区 21 天内发生疫 情 ①是 ②否	属于下面哪种 情形 ①确诊病例 ②无症状感染者 ③密切接触者 ④疑似病例 ⑤以上都不是	是否解除 医学观察 ①是 ②否 ③不是医学 观察对象	14天内有以下症状 ①发热②乏力③ 咳嗽或打喷嚏④ 咽痛⑤腹泻⑥呕 吐⑦黄疸⑧皮疹 ⑨结膜充血⑩都 没有	如出现以上 所 列 现 症 状，是否排 除疑似传染 病 ①是 ②否	核酸检测 结果 ①阳性 ②阴性 ③未做检 测	新冠疫苗 接种情况 ①已接种 ②暂未接种 ③有禁忌症 不能接种	健康筛查 是否合格 ①是 ②否

本牵头联系单位（本单位）疫情防控负责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附件 5

大赛人员自我健康监测记录表

姓名： 大赛身份： 联系电话：

监测日期	健康码 ①红码 ②黄码 ③绿码	早体温	晚体温	是否有以下症状 ①发热②乏力③咳嗽或打喷嚏④咽痛⑤腹泻⑥呕吐⑦黄疸⑧皮疹 ⑨结膜充血 ⑩都没有	如出现以上所列症状，是否排除疑似传染病 ①是 ②否
月 日					
月 日					
月 日					
.....					

本牵头联系单位（本单位）疫情防负责人： _ 联系电话： _____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 备注： 1. 大赛身份分为：①领导②裁判、技术人员③大赛人员④学校工作人员⑤酒店服务人员⑥司乘人员⑦其他人员。
 2. 填写表格时选择序号填写。
 3. 此表自 6 月 8 日开始填写，至大赛结束。
 4. 此表上交大赛疫情防控组。

附件 6

大赛人员健康监测汇总统计表

姓名	健康码 ①红码 ②黄码 ③绿码	早体温	晚体温	是否有以下症状 ①发热②乏力③咳嗽或打喷嚏④咽痛⑤腹泻⑥呕吐⑦黄疸 ⑧皮疹⑨结膜充血 ⑩都没有	如出现以上所列症状, 是否排除疑似传染病 ①是 ②否

本牵头联系单位(本单位)疫情防负责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